

国际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试行）

根据《北京外国语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国际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细则》。

一、选拔要求

- 1、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的推荐审核工作，确保完成学校分配的指标任务。
- 2、推免工作应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突出考察学生一贯学业表现，引导学生全面发展。
- 3、推免生工作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推免各环节要程序透明、流程规范、结果公开。

二、推免工作程序

- 1、制定并公布学院推免工作方案，并报研究生院备案。
- 2、召开推免宣讲会，组织学生申请报名。
- 3、申请学生需在大学规定的截止日期前到相应部门完成各评价指标体系的认定。
- 4、学院成立专家审核小组，完成申请学生的资格审查，包括对提交科研论文、竞赛获奖等内容的学生进行公开答辩，答辩结果要公示。
- 5、学院根据学生的综合评价成绩及综合评价标准成绩，确定学院推免生名单，并公示 3 天。
- 6、将推免生汇总名单及申请表上报研究院。

三、综合评价成绩

综合评价成绩为百分制，由学业成绩和综合素质成绩组成。其中学业成绩占 85%，综合素质成绩占 15%。

四、学业成绩

各专业对学生的学业成绩进行排名，排名办法如下：

- 1、根据教务管理系统中成绩，计算出每位学生的学业成绩（百分制）。

$$\text{学业成绩} = \sum (\text{课程成绩} \times \text{课程学分}) / \sum \text{课程学分}$$

- 2、课程为前三学年所有的专业必修课与专业选修课。
- 3、出国期间国外课程学习成绩不计算在内。
- 4、前三学年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无不及格科目，其他科目合计不合格不超过 1 科次，且经补考合格。

五、综合素质成绩

- 1、申请学生根据综合素质评价指标体系，在大学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大学相应部门进行认定，并在学院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相关认定证明材料到学院。其中学生工作与思想品德的认定材料，提交到学院学生事务办公室；公开发表的认定材料提交到学院学科建设办公室；国际组织实习的认定材料提交到学院国际合作办公室；竞赛获奖的认定材料提交到研究生教学与教务办公室。科研竞赛获奖具体分值见表 1。
- 2、学生参与的科研竞赛应为全国赛事或国际赛事，公开发表应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且竞赛获奖或公开发表应以北外国际商学院署名。
- 2、学院专家审核小组认定申请学生的竞赛获奖是否与专业相关。
- 3、申请学生的科研论文由学院专家审核小组认定，并审核论文是否与专业

相关、是否有直系亲属参与、是否有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的合作者。

- 4、对认定为与专业相关的竞赛获奖及科研论文，由专家审核小组对相关学生进行答辩，答辩结果要公示。

六、选拔细则

- 1、在满足大学规定条件（参见《北京外国语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的申请学生中选拔；在保证每个专业（方向）至少1个名额的前提下，各专业（方向）推免名额为大学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确定的分配比例×本学年注册的专业（方向）学生人数，计算出的各专业名额数四舍五入。
- 2、在申请学生中各专业（方向）按照综合评价成绩排名确定本专业推免学生。若名额富余，则从未入选的报名学生中选取综合评价标准成绩最高的推荐；如果综合评价标准成绩相同，则科研论文、竞赛奖项等未纳入推免综合评价体系的学生优先推荐；以上条件仍相同的，优先报考本学院的学生；若名额不足，则在保证每个专业（方向）1个名额的基础上，对入选每个专业（方向）、其综合评价成绩最后一名的学生，计算出他们的综合评价标准成绩，其中最低的学生失去推免资格。
- 3、综合评价标准成绩=学业标准成绩*85%+综合素质成绩*15%。

$$\text{学业标准成绩} = \frac{\text{学业成绩} - \text{本专业最低学业成绩}}{\text{本专业最高学业成绩} - \text{本专业最低学业成绩}} \times 100$$

七、其他

- 1、申请学生的专业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合格及以上或全国大学生英语六级考

试成绩合格及以上。

2、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不再列入就业计划，不得再申请公派境外留学。

本实施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国际商学院党政联席会负责解释。

表 1 科研竞赛获奖计分表

项目名称	获奖等级与分值		
	特等奖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决赛奖）	40	30	20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奖）	40	30	20
“创青春”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决赛奖）	40	30	20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决赛奖）	40	30	20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奖）	40	30	20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O) 40	(F) 30	(M) 20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决赛奖）	40	30	20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决赛奖）	40	30	20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决赛奖）	40	30	20
中国 MPAcc 学生案例大赛（决赛奖）	40	30	20
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创新创业精英挑战赛（决赛奖）	40	30	20

注：未包含在上表中的竞赛项目经本人申请、专家审核小组认定后按等级与适当分值计入。

国际商学院

2021年6月